

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0年3月30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场内简称:科技ETF,基金代码:159807。经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截至2020年3月27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989元,上市首日以该基金份额净值0.999元(四舍五入至0.001元)为开盘参考价,并以此为基础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投资者可通过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 and 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4月2日、4月3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基金简称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58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转出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4月2日、4月3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恢复申购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4月7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港股通交易日历安排发生变化,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6家销售机构签署的协议,自2020年3月30日起,本公司增加上述销售机构为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807,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807)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19层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825651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传真:0755-82568356
网址:www.essence.com.cn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安岩岩
联系电话:0431-8509517
客户服务电话:95530
传真:0431-85096795
网址:www.nesc.cn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李颖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贺青
联系人:芮筱婷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金芸、李美娜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传真:021-23219100
网址:www.htsec.com
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人:庞晓涛
联系电话:0755-82492193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第十五次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代码:513100)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较高,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造成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纳指ETF的交易价格,除受份额净值变化的影响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者蒙受损失。
2.纳指ETF为QDII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溢价水平亦受额度管理与申购限制等因素的影响,后续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每日提示,请投资者务必关注风险,谨慎投资。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纳指ET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纳指ET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关于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3月30日起,对于处于募集期内的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认购业务实施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90967	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

注: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不收取认购费用,认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基金A类份额。
二、费率优惠说明
1.直销网上交易平台费率优惠
(1) 本基金渠道认购费率优惠折扣仅针对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平台通过银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支付渠道进行的认购业务申请有效。
(2) 优惠费率

渠道名称	认购优惠费率
银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7.5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折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折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折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折

(3) 具体规则
①自2020年3月30日起,通过直销网上交易平台中上述支付渠道认购本基金的客户,原认购费率高于0.6%的,认购费率按活动优惠享受上述折扣(若活动优惠折扣为8折,即实

传真:025-83387523
网址:www.htsec.com.cn
7.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4月2日、4月3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发起式(QDII)
基金主代码	0008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4月2日、4月3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恢复申购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4月7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注:目前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仅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暂不开放,具体开放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94,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85)。
(2) 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A股ETF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的公告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服务,经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协商一致,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0年一季度起调整旗下部分A股ETF标的指数的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调整适用于以下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	证券简称	基金代码
1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	—	—	159915
2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ZZ500ETF	中证500ETF易方达	—	510680
3	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ZZ800ETF	中证800ETF	—	515810
4	易方达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SZ50ETF	上证50ETF易方达	—	510100
5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盘ETF	中盘ETF	—	510130
6	易方达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军工	军工ETF易方达	—	512560
7	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红利	红利ETF易方达	—	515180
8	易方达中证金融证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金融	中证金融ETF	—	512570

二、调整方案
1.创业板
原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每季度6万元”,现调整为:
如当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基金当季存续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之和/基金当季存续天数,下同)大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35万元;如当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小于或等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应按照基金当季存续天数计算,基点费率费率为万分之三。
2.其他适用的基金
原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每季度人民币伍万元(50,000元)”,现调整为:
如当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大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35万元;如当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小于或等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应按照基金当季存续天数计算,基点费率费率为万分之三。
除上述调整外,各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计算方法、支付等事项详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三、上述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调整方案自2020年一季度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在各ETF更新招募说明书时相应更新相关内容。
四、其他事项
1.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以下简称“深100ETF”)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由基金管理人支付,不由基金资产承担;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沪深300ETF”)、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沪深300非银ETF”)、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沪深300医药ETF”)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方式为“每季人民币1万元”。
深100ETF、沪深300ETF、沪深300非银ETF、沪深300医药ETF,以及易方达中证国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MSCI中国A股国际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等产品均不适用本次调整。
2.本公告仅对创业板等A股ETF调整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费方案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想了解各ETF详细情况,请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认购费率=原认购费率×0.8,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优惠前认购费率不高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受此费率优惠。
②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于本基金在发行期间的认购费率,若本基金管理人相应调整本基金的募集期,则本基金的认购优惠期间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为准。
2.其他销售机构费率优惠
自2020年3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的,是否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期限以相关销售机构各自活动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等指定网站查询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gt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 021-31089000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名称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5013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富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底及2020年初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历安排的通告》中的安排,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申购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4月7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4月7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富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底及2020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历安排的通告)中的安排,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0年4月2日起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并自2020年4月7日起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延长工行直联结算方式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将本公司2019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基金电子直销平台延长工行直联结算方式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中所述的4折费率优惠活动的结束时间延长至2020年6月30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本优惠活动适用于使用工商银行直联结算方式,通过本公司基金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电子客户业务的基础。
三、优惠活动时间
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人在优惠活动期间,使用工商银行直联结算方式,通过本公司基金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基金申购或定投投资,享有申购或定投费率4折优惠(若费率折扣后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标准费率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若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不再享有折扣)。
注:定投交易系统指投资人通过本公司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建立定期定额、定期不定期、趋势定投或智定投交易计划,并且由此产生的定期申购交易。
五、注意事项
1.相关基金标准申购费率参见《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
2.本公司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认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及其他业务所涉及的费用。
六、咨询办法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免长途话费)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3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天药业”)董事会于2020年3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贵阳新天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生物”)以书面形式送达的《关于提请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8,000万元人民币对参股公司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伦生物”)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汇伦生物1743%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0年3月9日发布的《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二、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3月26日,公司与汇伦生物签订了《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并按照增资协议约定完成了第一期增资,第一期增资额为3,000万元。
三、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被投资方(甲方):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方(乙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额及股权比例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同意按照甲方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涉及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众评报字(2019)第0646号】为基础,协商确定甲方在基准日(2019年7月31日)的估值为88,000万元定价,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7,209.6544万元,对甲方实施增资扩股,定价为11,7897元/股。(甲方注册资本8,566,7657万元由评估基准日的注册资本7,209.6544万元经其他投资主体增加增资16,000万元后形成)
甲方同意乙方新增出资人民币8,000万元,认缴甲方出资额6785557元,对应的股权比例为7.1941%。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9,245.3214万元,乙方累计出资额848.1946万元,对应持有甲方的股权比例为9.1743%。
3、投资款的支付
本协议签署后,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资金需求,于6个月内分期完成出资义务。
4、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完成本次增资后,负责更新乙方在甲方持股的股东名册信息,并向乙方出具出资证明,办理工商登记变更。增资后甲方的注册资本总额和乙方在甲方的持股比例均以本次增资完成后的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2)乙方本次增资行作出投资决策,并承担一切投资风险。
(3)本次增资完成后,汇伦生物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且该股权激励计划的最高限额将不超过汇伦生物总股本的10%,乙方同意前述股权激励计划并保证在有关的股东会议上就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4)本次增资的变更登记事宜由甲方负责办理,因办理变更登记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将本着诚信互利原则对本次增资的变更登记配合甲方提供所需的必要资料或证明文件。
5、其他约定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因本协议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汇伦生物签订的《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2.汇伦生物收到增资款的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商标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603680 证券简称:今创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0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0年3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今创路88号科技大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数(股)	624,230,630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数(股)	78.91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俞金坤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荐,公司董事胡丽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5人,出席4人,公司董事长俞金坤先生、董事支耀红先生、独立董事任海琦女士因其他事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邵春春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金璇、左小鹏、王洪斌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4,230,630	1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4,230,630	1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金鸿远电子印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4,230,630	1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19,730	1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19,730	1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金鸿远电子印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19,730	100.000	0 0.0000 0 0.0000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ETF
基金简称	513900
基金主代码	5139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4月2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鉴于2020年4月2日、4月3日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2020年4月4日至2020年4月6日为周末及清明节假日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2020年4月7日(星期二)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1项商标注册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姓名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1	安思佳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2	杨进通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3	和舒达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4	利安清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5	瑞瑞泰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6	思瑞娜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7	姚安宁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8	项益舒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9	信归舒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10	益示昂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11	益睿睿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注册商标信息

以上商标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加强对注册商标的保护,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防止有关商标侵权事件的发生,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1、2、3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超过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周婷婷、史佳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人员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根据《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